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 為董事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b>執行董事</b>					
王學集	39歲	執行董事、聯席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及創始人	2014年6月	2014年8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管理、企業文化、產品業務的商業可行及持續發展
陳燎罕	39歲	執行董事、聯席董事長、總裁及創始人	2014年6月	2014年8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管理、業務發展及整體客戶關係
楊懿	40歲	執行董事、首席運營官及聯合創始人	2015年5月	2021年3月	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政府關係發展及日常運營
劉堯	47歲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	2019年5月	2021年3月	負責本集團資本市場、投資、財務、法務及內部控制、戰略分析及規劃
<b>非執行董事</b>					
洪婧	48歲	非執行董事	2021年3月	2021年 3月 <sup>(附註1)</sup>	負責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加入 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 為董事 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宣德	5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sup>(附註3)</sup>	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邱昌恒	4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sup>(附註3)</sup>	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郭孟雄	4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sup>(附註3)</sup>	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葉栢東	3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編纂]	[編纂] <sup>(附註3)</sup>	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附註：

- (1) 根據適用美國規例，洪婧女士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但並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準則，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任何關係。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Jeffrey Robert IMMELT先生、Carmen I-Hua CHANG女士、Scott David SANDELL先生及高青女士為董事。Jeffrey Robert IMMELT先生、Carmen I-Hua CHANG女士及Scott David SANDELL先生均已於本文件日期前辭任董事職務。高青女士將辭任董事職務，待[編纂]後作實及生效，且黃宣德先生、邱昌恒先生、郭孟雄先生及葉栢東先生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命屆時將同時生效。黃宣德先生、邱昌恒先生和郭孟雄先生的任命已於2022年1月22日的董事會會議獲批准，且葉栢東先生的任命已於2022年6月15日的董事會會議獲批准。更換該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使我們能夠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的規定，即董事會將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我們亦確定黃宣德先生、邱昌恒先生、郭孟雄先生及葉栢東先生均符合適用美國規例項下的獨立性準則。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執行董事

**王學集先生**，39歲，為本公司創始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聯席董事長。王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管理、企業文化、產品業務的商業可行及持續發展。

王先生擁有逾7年的物聯網行業經驗及約18年專注於軟件技術的經驗，包括在彈性雲計算技術方面逾11年的經驗。在成立本公司前，王先生於2003年開創了中國最受歡迎的開源論壇軟件之一PHPWind。王先生於2006年成立杭州德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並自2006年至2008年5月正式商業化運作PHPWind。於2008年5月，杭州阿里科技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紐交所上市，股份代碼：BABA，及於聯交所第二上市，股份代號：9988）的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合併聯屬實體統稱為「**阿里巴巴集團**」）收購了PHPWind。王先生自2008年5月至2014年2月就職於阿里巴巴集團，在此擔任資深總監，負責領導和發起了多項阿里雲及支付寶的主要技術及產品創新，包括阿里巴巴的快速響應矩陣圖碼（QR Code，簡稱「**二維碼**」）支付系統。

王先生於2005年6月在中國浙江理工大學獲得信息與計算科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於2012年2月入選《福布斯》雜誌「中國30位30歲以下創業者」榜單，並於2021年4月入選《財富中國》「中國40位40歲以下的商界精英」榜單。

**陳燎罕先生**，39歲，為本公司創始人、執行董事及聯席董事長，並自2014年6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總裁。陳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管理、業務發展及整體客戶關係。陳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

在聯合創立本公司前，陳先生為PHPWind的聯合創始人。陳先生自2006年至2008年5月擔任杭州德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管理層。陳先生自2008年5月至2014年5月擔任阿里巴巴集團運營總監，負責引領阿里雲及阿里巴巴O2O業務的技術應用及業務運營。

陳先生於2005年6月在中國浙江理工大學獲得信息與計算科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7月在中國浙江理工大學獲得計算機應用技術碩士學位。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楊懿先生**，40歲，為本公司聯合創始人及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5月起一直擔任首席運營官。楊先生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政府關係及日常運營。楊先生亦為Tuya Global的董事。

在聯合創立本公司前，楊先生自2011年4月至2015年5月擔任阿里巴巴集團高級業務拓展專家，在該公司負責了多個業務的商機拓展項目，包括阿里巴巴O2O業務的手機支付及阿里雲業務。

楊先生於2004年10月在中國廣東外語外貿大學獲得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學士學位。

**劉堯女士**，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19年5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高級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劉女士負責本集團資本市場、投資、財務、法務及內部控制、戰略分析及規劃。

在加入本公司前，劉女士自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就職於德意志銀行集團，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全球銀行部的經理。劉女士自2009年12月至2014年5月就職於UBS AG，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投資銀行部的執行董事。在2016年5月前，劉女士就職於瑞德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劉女士自2016年5月至2018年7月擔任汭疆資本集團的創始合夥人。劉女士自2014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564；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1717）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女士於1996年7月在中國廈門大學獲得材料化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5月在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洪婧女士**，48歲，為非執行董事，根據適用美國規例獲委任為獨立董事。洪女士負責為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洪女士自2021年3月起獲委任為董事。

洪女士從事成長階段私募股權投資已逾15年。在加入本公司前，洪女士自1998年8月至2005年6月就職於麥肯錫，其最後的職位為項目經理，自2005年9月至2005年12月擔任Warburg Pincus LLC高級經理。洪女士自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擔任泛大西洋投資集團的多個職位，包括全球新興市場消費行業負責人及主管，及董事總經理。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理（最後的職位）。隨後，洪女士自2013年1月至2018年2月擔任珠海高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研究部合夥人，在此之後洪女士作為創始合夥人創立了寧波高成厚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洪女士亦為Gaocheng Holdings GP Ltd.的董事，Gaocheng Holdings GP Ltd.為全資擁有GTY Holdings Limited的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

洪女士於1996年7月及1998年6月分別在中國清華大學獲得國際金融學士學位及管理工程碩士學位。洪女士亦於2005年6月在美國哈佛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宣德先生，56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將待[編纂]後作實及生效。黃先生將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黃先生在科技及互聯網行業擁有逾15年的經驗。其現任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JD）及於聯交所第二上市（股份代號：9618）的公司）的高級顧問，並自2013年9月直至2020年9月退休前擔任其首席財務官，包括於最後三個月擔任其繼任者的企業管理指導。其自2021年2月起擔任快手科技（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2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1月起擔任逸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YSG）的獨立董事。黃先生自2010年11月至2020年8月擔任易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曾於紐交所上市而於2020年11月私有化的公司）的董事。

於2013年9月加入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黃先生曾於VanceInfo Technologies Inc.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包括聯席總裁、首席運營官及首席財務官，並在兼併後擔任其後繼公司文思海輝技術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其自2002年8月至2004年7月擔任紐約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c.的投資銀行家。其自1997年1月至2000年8月於KPMG LLC擔任包含審計經理在內的多個職位，且於1999年10月成為紐約州註冊會計師。

黃先生自2021年10月起成為牛津大學聖安東尼學院的訪問學者。其於2002年6月獲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2月獲得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巴魯克學院的會計學學士學位。黃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合適資格。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邱昌恒先生，47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將待[編纂]後作實及生效。邱先生將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邱先生自2017年7月起為鯤騰(海南)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創始人。在此之前，其自2004年12月至2016年5月在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任職，其最後的職位為副總裁。

邱先生於1997年6月在中國浙江大學獲得物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在中國北京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郭孟雄先生，41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將待[編纂]後作實及生效。郭先生將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郭先生自2020年1月起擔任K3 Venture Partners Pte. Ltd.的首席執行官。郭先生自2012年10月至2017年2月擔任香格里拉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項目)副總裁。郭先生自2021年3月起擔任TVS Motor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TVSMOTOR)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於2007年1月在美國康奈爾大學獲得其理學學士學位。

葉栢東先生，39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委任將待[編纂]後作實及生效。葉先生將負責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判斷。

葉先生自2003年5月至2007年5月在加拿大的PricewaterhouseCoopers審計部門工作。其自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在香港的PricewaterhouseCoopers擔任經理。葉先生自2010年6月至2022年5月擔任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紐交所上市(股份代碼：BABA)及在聯交所二次上市(股份代號：9988)的公司)的資深財務總監，主要負責集團的財務報告和會計技術以及股份支付薪酬管理。

葉先生於2005年5月獲得加拿大的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商學學士學位。葉先生於2007年1月獲得加拿大特許會計師資格，並自2016年9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加入 本集團 日期	角色及職責
王學集	39歲	執行董事、聯席董事 事長、首席執行官 及創始人	2014年6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 略、管理、企業文 化、產品業務的商 業可行及持續發展
陳燎罕	39歲	執行董事、聯席董 事長、總裁及創始 人	2014年6月	負責本集團整體戰 略、管理、業務發 展及整體客戶關係
楊懿	40歲	執行董事、首席運 營官及聯合創始人	2015年5月	負責本集團人力資 源、政府關係及日 常運營
劉堯	47歲	執行董事、高級副 總裁及首席財務官	2019年5月	負責本集團資本市 場、投資、財務、 法務及內部控制、 戰略分析及規劃
周瑞鑫	39歲	首席技術官及聯合 創始人	2014年6月	負責本公司產品的 整體技術研發

附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高級管理層的各位成員與本公司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概不存在任何關係。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王學集先生，39歲，為創始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聯席董事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段落。

陳燎罕先生，39歲，為創始人、執行董事及聯席董事長，並自2014年6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總裁。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段落。

楊懿先生，40歲，為聯合創始人及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5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首席運營官。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段落。

劉堯女士，47歲，為執行董事，並自2019年5月起一直擔任我們的高級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段落。

周瑞鑫先生，39歲，為聯合創始人並自2014年6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的首席技術官。周先生負責本公司產品的整體技術研發。

周先生一直領導我們的技術團隊並在構建塗鴉物聯網雲平台方面起著至關重要的作用。周先生在雲基礎設施開發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在聯合創立本公司之前，周先生在杭州德天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該公司自2006年至2008年5月運營PHPWind，並於2008年5月被阿里巴巴集團收購）擔任研發及運維工程師。自2008年5月至2014年4月，周先生任職於阿里巴巴集團，負責PHPWind及阿里雲的技術運維工作。

周先生於2005年6月在中國浙江理工大學獲得信息與計算科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無在任何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 有關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3. 權益披露」一節中所披露的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外，概無董事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盡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與委任本公司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與董事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披露的資料。

### 聯席公司秘書

柴曉浪先生，29歲，自2022年1月起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柴先生於2019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本集團資本市場部副總監。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8年7月至2019年6月，柴先生任職於杭州海康威視數字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海康威視」），擔任海康威視總部的高級財務專家及負責北美區域的財務總監。自2015年1月至2018年6月，柴先生在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及鑒證部擔任審計師。

柴先生於2014年7月在中國上海大學獲得金融學學士學位。

鄧景賢女士，自2022年1月起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鄧女士目前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專注於整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企業服務經理。其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其為特許秘書、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原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原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鄧女士於2011年7月在香港樹仁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21年11月在香港浸會大學獲得公司管治與合規碩士學位。

### 企業管治

####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計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除其他事項外，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我們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我們是否遵守與我們的財務報表及會計事項有關的法律及監管要求，審查我們對財務報告是否有充足的內部控制，及審查所有關聯方交易，並就外聘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編纂]後，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宣德先生、郭孟雄先生及邱昌恒先生。我們已確定黃宣德先生、郭孟雄先生及邱昌恒先生均符合紐交所《公司治理規則》第303A條的要求，並符合美國《證券交易法》第10A-3條的獨立標準。黃宣德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合適資格，並符合證交會適用規則下的「審計委員會財務專家」資格。

###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查並批准薪酬方案；審查並批准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補償；考慮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僱傭條件。

[編纂]後，薪酬委員會由邱昌恒先生、郭孟雄先生及王先生組成。邱昌恒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設立提名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制定並向董事會建議董事會及下屬委員會成員的資格條件，向董事會建議提名為董事及董事會各下屬委員會成員的人選。

[編纂]後，提名委員會由邱昌恒先生、郭孟雄先生及陳先生組成。邱昌恒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我們已依據《上市規則》第八A章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自[編纂]起生效）。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確保本公司的經營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及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與本公司的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保障設施。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編纂]後，企業管治委員會由邱昌恒先生及郭孟雄先生組成。邱昌恒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我們的企業管治委員會按其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能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f) 檢視及監察本公司的經營及管理是否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
- (g) 每年一次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全年均是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以及相關財政年度內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項下所述任何事項；
- (h) 每年一次確認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是否全年都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
- (i) 審查及監控利益衝突的管理，並就任何涉及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及／或股東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j) 審查及監控與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所有風險，包括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合併聯屬實體與任何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的關連交易，並就任何該等交易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k) 就委任或罷免合規顧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l) 力求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溝通有效及持續進行，尤其當涉及《上市規則》第8A.35條的規定時；及
- (m) 至少每半年度及每年度匯報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內容須涵蓋該委員會職權範圍所有方面，包括按不遵守就解釋原則披露就上文第(i)至(k)項所述事宜向董事會提出的建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8A.32條，本公司於[編纂]後為載入中期及年度報告而編製的《企業管治報告》將包括相關期間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工作摘要。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6條，具不同投票權架構的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須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C.1.2、C.1.6及C.1.7所述的職能。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能包括：

- (a) 參與董事會會議，在涉及策略、政策、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事宜上，提供獨立的意見；
- (b)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c) 應邀出任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其他管治委員會成員；
- (d) 仔細檢查本公司的表現是否達到既定的企業目標和目的，並監察匯報公司表現的事宜；
- (e) 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
- (f) 通過提供獨立、富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公司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及
- (g) 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致力實現對我們發展及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的高標準企業管治。為此，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預期會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遵守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我們並無單獨的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王先生現兼任這兩個職務。董事會認為，鑒於上文所述的王先生的經驗、個人資料及其於本公司的職位，王先生作為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對我們的業務有著廣泛的了解，是最能抓住董事會戰略機遇和重點的董事。董事會亦認為，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同一人士兼任可促進策略倡議的有效執行並便利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傳遞。如有必要，董事會將會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持續審議及考慮區分本公司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

###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致力於推動本公司的多元化文化。我們通過考慮企業管治架構的多項因素，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努力促進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式，以提升董事會成效。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尋求通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之間的知識及技能均衡搭配，包括信息技術、工程及金融領域的知識及經驗。他們在信息和技術科學、計算機應用技術、國際商務和經濟、化學、工程、工商管理、歷史、法律、金融、會計及物理等不同領域獲得相關學位。我們亦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推動本公司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編纂]後，董事會由七名男性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女性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重新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監察其實施情況。提名委員會還將盡力物色及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以供董事會日後選用，確保性別多元化得以持續落實。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得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我們代其繳納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績效及酌情相關花紅在內的薪酬。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包括薪金、住房公積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如適用))總額分別為1.5百萬美元、2.3百萬美元及31.2百萬美元。

按照現行安排，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期董事將有權收取的薪酬(包括薪金、住房公積金、津貼及實物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如適用))合共約為39.5百萬美元(不包括酌情花紅)。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非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住房公積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如適用))總額分別為1.6百萬美元、2.3百萬美元及7.1百萬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前董事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管理事務相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收取或應收任何補償，同期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激勵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權激勵計劃－1. 2015年股權激勵計劃」一段。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8A.33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的規定為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及8A.34條，本公司將在（其中包括）以下情況下徵詢合規顧問的意見：

- (a)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c) 倘我們擬運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編纂]證券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 (e) 不同投票權架構；
- (f) 本公司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擁有利益的交易；及
- (g) 當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或股東（作為一個群組）與本公司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之間或有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任期自[編纂]開始。根據《上市規則》第8A.33條，本公司必須委任常設的合規顧問。

### 競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位董事均確認概無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更廣泛的技術行業內的私人及上市公司董事會任職。然而，該等非執行董事並非我們的控股股東，亦非我們的執行管理團隊的成員，因此，我們認為彼等在該等公司擔任董事擁有權益並不會導致我們無法與彼等不時擔任董事職位的其他公司獨立開展我們的業務。